

# 阳江市城东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采购项目

## 招标代理服务

### 需求书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阳江市城东学校心理辅导室建设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2. 项目业主：阳江市城东学校
3.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二、参选单位资格要求

参选单位须具备以下条件：

1. 已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登记并已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业绩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的中介服务机构。提供阳江市的项目业绩、业务人员的证明材料、开评标场所的证明材料和图片、公司的管理制度、质量控制措施、应急处理方案等。

#### 三、项目服务内容

服务机构须严格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地开展招标代理工作。具体工作：(1) 委托方提供完整的资料后，编制采购文件；(2) 委托方审核采购资料提出整改意见；(3) 配合委托方就以上有关采购资料做好工作上的协调、整改、委托方对文件资料审定确认后整理采购资料；(4) 完成发布采购公告；(5) 组织开标评标会议；(6) 中标公告公示。

#### 四、服务费用

本项目招标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计算，0.00%下浮率至1.00%下浮率。以签订合同的相关条款为准。服务费用向项目中标供应商收取。

费用保底:按上述方式计取的采购代理服务费不足6000.00元的，实行市场调节价，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指导意见，按6000.00元收取。

#### 五、服务期限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 六、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 七、其他要求

本次采购服务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联系电话：0662-2919811

